

# 湛江开放大学处置报废电子产品项目询价采购公告

根据湛江市财政局《关于印发湛江市市直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处置管理暂行办法（2020年修订）的通知》（湛财资[2020]2号文）和第三方评估公司的评估报告，我校准备对一批电子产品进行报废。该次资产处置采用询价方式，诚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，并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供应商参与。按规定此次资产处置将在我校官网发布询价采购公告，有关事宜公布如下：

## 一、供应商资格要求：

1.1 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。

- （1）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（2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（3）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（4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书；

录的承诺书；

- （5）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；
- （6）具有回收及处置电子产品资质的企业；

1.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1.3 投标方应具备独立法人资格，具有相应服务资格或经营范围。

## 二、采购项目概况：

采购项目编号：20231013

采购项目名称：湛江开放大学处置报废电子产品项目

最低限价（元）：16000

报废资产的数量、规格型号：详见询价文件

三、采购项目要求：

详见询价文件（发放日期请看留意公告时间）。

四、报名方式流程：

1、填写《报名表》（见附件一），复印下述资料：

- （1）法人证原件、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（2）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（加盖公章）；
- （3）被授权人的身份证（加盖公章）；
- （4）企业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记录（加盖公章）；
- （5）在三年内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（加盖公章）。

2、将《报名表》和资料交到学校总务科。

3、收到《报名表》和资料，即完成报名登记。

五、公告及报名时间：

1、公告时间：2023年10月24日8时00分至2023年10月27日17时00分止。

2、报名时间：自公告日起至2023年10月27日17时00分止。

六、获取询价文件及报价截止时间、方式：

1. 获取文件时间：2023年10月24日8时00分至2023年10月27日17时00分止。将通过学校官网方式发出邀请通知及采购项目用户需求文件，有投标意向的企业自行下载。

2. 报价截止时间：2023年10月27日17时00分止，过后不予

接收。

七、询价开标时间：2023年10月30日9时30分。

八、确定成交企业方式：

本次采购项目采取现场公开开标，通过询价方式确定中标企业。企业《报价文件》中的报价视为参与询价的最终报价（报价表必须贴封条及盖章），按照符合条件且报价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企业。成交企业在2023年10月30日按规定当天通过非税缴交成交金，报废资产必须在2023年10月30日起2天内处理完毕，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自负。如果中标企业在2023年10月30日未按规定当天通过非税缴交成交金，我校将取消其中标资格，再按报价高低顺序确定中标企业或取消这次采购项目。推荐中标候选企业的排序应当按投标报价由高到低顺序排列。投标报价相同的，按现场二次投标报价（报价只能高于原报价）顺序排列。

九、本次采购联系事项：

联系地址：湛江市霞山区人民大道中11号

开标地址：湛江市霞山区文明中路3号（二楼教师休息室）

业务联系：2291996（余老师、梁老师）



